

《关于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的回函

致：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贵公司《关于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已收悉，现就公司询证事项回复如下：

- 一、 截至目前，本人不存在涉及贵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- 二、 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人不存在买卖贵司股票的情形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<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>的回函》之签署页)

实际控制人:



宋正兴


2015年08月20日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<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>的回函》之签署页)

实际控制人: 侯福妹
侯福妹

2015年08月20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〈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〉的回函》之签署页）

实际控制人：  _____
宋锦程

2025年8月20日